

在金融糾紛調解計劃（“調解計劃”）

下提交申索的聯合同意書

請在適當的 內加上“√”號。

本中心檔號：_____

收件日期：_____

(只供調解中心人員填寫)

我們，(金融機構的名稱 (“金融機構”) _____) 與
(金融機構客戶的姓名 / 名稱 _____)，雙方商定及
同意，在調解計劃下就下文所述的申索及所選擇的爭議解決程序須按調解計
劃《調解及仲裁規則》處理 (惟客戶須已簽署附頁載列的《知情同意書》)：

I. 申索類型

- 1. 由金融機構提交，屬客戶向該金融機構提出的申索 (若該申索為標準合資格爭議，只能按照“先調解，後仲裁”的方式處理)。
- 2. 由金融機構或其客戶提交，屬客戶向該金融機構提出的申索，並且該申索超過最高申索金額及/或超出時效期限 (調解中心《職權範圍》第 2 段中的定義)。
- 3. 由金融機構提交，屬向其客戶提出的金融機構反申索，並個別或同時與客戶向金融機構提出的申索一併處理。
- 4. 由金融機構提交，屬向其客戶提出的金融機構申索。

II. 爭議解決程序的選擇是 (不適用於標準合資格爭議)：

- 先調解，後仲裁 只調解 只仲裁

客戶姓名 / 名稱

(請以正楷填寫及簽署)

(如適用，請加蓋公司印鑑)

金融機構名稱

(請以正楷填寫及簽署)

(如適用，請加蓋公司印鑑)

日期：

知情同意書

本中心檔號：_____

收件日期：

(只供調解中心人員填寫)

本人/我們是 _____ (金融機構名稱) 的客戶。

本人/我們已於 _____ (日期) _____ (時間)
向金融糾紛調解中心 (調解中心) 進行諮詢或出席調解中心關於金融糾紛調解計劃 (調解計劃) 服務的資訊會。

聲明

1. 本人/我們確認調解中心已向本人/我們解釋調解計劃服務及本人/我們亦明瞭該等服務。
2. 本人/我們充分明瞭，可就調解中心的爭議解決程序及在《在調解計劃下提交申索的聯合同意書》給予的同意與其有關的後果，諮詢獨立的法律或專業意見。

客戶 1 姓名 / 名稱

(請以正楷填寫及簽署)

(如適用，請加蓋公司印鑑)

客戶 2 姓名 / 名稱

(只適用於聯名戶口持有人)

(請以正楷填寫及簽署)

(如適用，請加蓋公司印鑑)

日期：